



首页 法院概况 新闻中心 审判管理 案件快报 法学园地 法官风采 司法为民 司法公开 裁判文书 法律法规 财务公开 优化营商环境 主题教育

努力让司法为民公正司法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正义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司法为民 > 诉讼须知

## 收到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怎么办?

作者: 彭师庆 发布时间: 2019-05-24 20:47:14 打印 字号: 大 | 中 | 小

答: 应当积极应诉。对方申请再审, 说明案件的判决结果对对方不利。相反, 就是对你方有利。你方应当提交证据证明案件判决是正确的, 没有错误的。法院会根据双方提交的证据, 来审查原判是否确有错误, 是否需要裁定进入再审程序。

责任编辑: 研究室

### 友情链接

最高人民法院 | 人民法院报 | 中国法院网 | 江西法院网 | 南昌法院网 | 赣州法院网 | 宜春法院网 | 九江法院网  
萍乡法院网 | 上饶法院网 | 吉安法院网 | 鹰潭法院网 | 抚州法院网 | 景德镇法院网 | 中国新余网 | 新余新闻网

#### 基层法院在线

渝水区法院 | 分宜县法院

民意沟通信箱: [xyzy\\_mygt@chinacourt.org](mailto:xyzy_mygt@chinacourt.org)

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版权所有, 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中国法院网负责网站设计制作 网络安全和技术维护

Copyright © 2024 by [www.chinacourt.org](http://www.chinacourt.org) All Rights Reserved.

浏览本网站推荐您使用IE 8以上浏览器

赣ICP备17016270号 本网站支持IPv6

